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0,033,951.74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8,484,482.76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金额)	10,038,933.7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金额)	18,484,482.7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按成交金额/成交金额之和乘以成交比例，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6. 期末按债券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1 期末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1.1 期末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1.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	
6.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益投资明细	
6.5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指期货投资	
6.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国债期货投资	
6.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商品期货投资	
6.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期权投资	
6.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其他衍生品投资	
6.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的投资旨在实现长期资本增值为主要目的,并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票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头寸操作。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参与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稽核裡(002460)于 2017 年 4 月 23 日公告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从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的供应商处采购工业盐酸,违反有关规定,收到新乡市市场和质量管理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系指数型基金，对该证券的投资可参照跟踪指数成分股投资程序进行。

此外，该债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到公开市场违约的情况。

8.12.2 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范围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418.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17.18
5	应收申购款	35,044.7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980.65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只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只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份额比例
3,451	4,151.66	-	-	14,327,392.36	100.00%

9.1.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5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756,241,204.93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38,486.64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206,465.89

本报告期基金基金份额总额	13,317,560.17
本报告期基金净申购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327,392.36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基金销售机构的重大事件变动

2017年2月4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刘颂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决定由公司董事长王元庆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同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张强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公司董事张强

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

2017年9月1日，中国建设银行发布公告，聘任纪伟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13.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4.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5.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改聘为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应支付的审计费用**0.000,000元**。自审计师开始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是**6年**。

16.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

1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付证券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额的比例	
正泰	1	11,034,020.90	38.86%	10,276.24	39.39%	-
华泰	2	9,397,529.92	33.11%	8,563.80	32.83%	-
华泰	1	6,592,742.21	23.23%	6,007.88	23.03%	-

证券	1	599,331.78	2.11%	546.18	2.09%	-
证券	1	457,072.00	1.61%	416.53	1.60%	-
证券	1	302,629.26	1.07%	275.79	1.06%	-
君实	1	-	-	-	-	-
证券	1	-	-	-	-	-
证券	1	-	-	-	-	-
证券	1	-	-	-	-	-
证券	2	-	-	-	-	-

证券	1	-	-	-	-
证券	1	-	-	-	-
证券	2	-	-	-	-
资源	1	-	-	-	-
国际	2	-	-	-	-
证券	1	-	-	-	-
证券	1	-	-	-	-
证券	1	-	-	-	-

证券	1	-	-	-	-
公司	1	-	-	-	-
证券	1	-	-	-	-
证券（原券）	1	-	-	-	-
证券	1	-	-	-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退租上海证券一个交易单元。2. (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本基金的资产管理人对证券公司的综合实力及声誉评估、研究水平评估和综合服务支持三个部分进行打分, 进行主观性评议, 独立的评分, 形成证券公司排名及

中交易单元出租用途。

(2)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照如下程序进行交易单元的选择:

1)推荐。投资部业务人员推荐,经投资部部门会议讨论,形成重点评估的证券备选池,从中进行甄选。原则上,备选池中的证券公司个数不得少于拟后选个数的200%。

2)筛选。由投资部全体业务人员遵照《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公司推荐办法》的规定,进行主观性评议,独立的评分,形成证券公司排名及交易单元租用候选池,完成初步办公会核准。

3)核准。在完成对证券公司的初步评估、甄选和审核后,由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办公核准。

11.2.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金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金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金额的 比例
东证券	"	"	"	"	"	"
通证券	"	"	"	"	"	"
北证券	"	"	"	"	"	"
邦证券	"	"	"	"	"	"
南证券	"	"	"	"	"	"
泰证券	"	"	"	"	"	"
泰君安	"	"	"	"	"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大证券	"	"	"	"	"	"	"
富证券	"	"	"	"	"	"	"
河证券	"	"	"	"	"	"	"
信证券	"	"	"	"	"	"	"
元证券	"	"	"	"	"	"	"
瑞证券	"	"	"	"	"	"	"
信证券	"	"	"	"	"	"	"
万宏源	"	"	"	"	"	"	"

国际	"	"	"	"	"	"
金证券	"	"	"	"	"	"
银证券	"	"	"	"	"	"
发证券	"	"	"	"	"	"
投证券	"	"	"	"	"	"
金公司	"	"	"	"	"	"
郡证券	"	"	"	"	"	"
参证券(原齐)	"	"	"	"	"	"

信证券	-	-	-	-	-	-	-
-----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前十大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批准成立的中外基金管理机构。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56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17 年 31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超过 507.14 亿元人民币。

2004年末开始,海富通及子公司为QF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多个海外投资者提供投资咨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投资咨询及海外业务超过41亿元人民币。

作为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海富通为近80家企业超过376亿元人民币的企业年金基金担任了投资管理人为首批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海富通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规模超过417亿元。2010年12月,海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国务院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1年12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合法筹集人民

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年2月,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已募集了首批 ROFII 产品。2012年9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接受外资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年8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公司正式开业,开展核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年12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

2016年3月,国内权威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授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